

附件 1

第三届“全国 MSW 研究生案例大赛”工作方案

一、 组织单位

（一） 主办单位

社会工作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院校联席会议

（二） 承办单位

西南财经大学社会发展研究院

（三） 指导单位

全国社会工作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二、 参赛对象

全国各 MSW 研究生培养单位（不含港澳台地区高校）在读 MSW 研究生。

三、 参赛方式

为了保障第三届大赛工作顺利有序进行，按照质量优先、总量控制的原则，每家培养单位的参赛队伍不超过 3 支。每支参赛队伍 3-5 人，成员均须为在读 MSW 研究生（含非全日制 MSW 研究生），且仅能提交 1 篇案例。每支参赛队伍可安排指导教师 1 名，每名指导教师最多指导 2 支团队参加比赛。参赛队伍须依托培养单位申报，如跨校组队，可占用其中一个培养单位的申报名额参赛，但须经各方协商同意，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

四、 赛程赛制

本次大赛分为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

（一） 初赛阶段

参赛队伍在选题范围内自主确定题目，通过调研等方式收集资料，进行案例撰写和分析，形成完整的案例。案例须为参赛队伍成员于本科阶段、工作期间或 MSW 研究生在读期间完成的案例，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

初赛阶段采取“通讯评选”的形式。评委根据参赛队伍提交的案例进行匿名

评选，评选出百强案例及入围决赛的 36 强案例。

（二）决赛阶段

决赛阶段采用“现场问辩”的形式。入围决赛的 36 支队伍随机分为三个小组，每个小组 12 支队伍。每支队伍通过 PPT 及音视频等方式展示本队申报的案例，并接受评委提问。评委依据各队案例和问答表现得分，确定最终名次，评选出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各 9 个。

五、 比赛流程

时间	事项
2023 年 10 月 10 日-10 月 30 日	参赛队伍提交案例。
2023 年 11 月 1 日-11 月 15 日	大赛组委会进行文本检查。
2023 年 11 月 16 日-11 月 30 日	初赛阶段，大赛组委会公布百强案例及入围决赛的 36 强案例。
2023 年 12 月 1 日-12 月 15 日	决赛阶段，大赛组委会公布获奖案例。
2023 年 12 月 16 日-12 月 30 日	颁奖典礼及获奖证书发放。

请参加本次大赛的 MSW 研究生在 2023 年 10 月 30 日 之前将参赛案例申报书和匿名申报书的电子版发送到组委会的指定邮箱：sfy@swufe.edu.cn（邮件命名：申报单位+申报人+案例名称），请勿发送视频资料。申报书须经所在单位 MSW 研究生培养院系及研究生管理部门审核同意，并加盖公章。组委会在审核无误后，发送回执。同时，请参加本次大赛的 MSW 研究生务必在线填报参赛案例的基本信息（填报链接：<https://www.wjx.top/vm/mjAUHkv.aspx#>）。

同时，请各培养单位推荐 1-2 位可参加大赛评审工作的专家候选人。其中，高校专家候选人应具有社会工作及相关学科博士学位或高级职称，行业专家候选人应具有高级社会工作者职称。请各培养单位在线填报专家候选人的基本信息（填报链接：<https://www.wjx.top/vm/euL9cHf.aspx#>）。

组委会按照回避原则，从各培养单位推荐的专家候选人中，确定评审工作专家候选人，并从中随机遴选一批专家，参与大赛评审工作。组委会可根据需要，

聘请一定数量的行业专家，参与大赛评审工作。

六、 奖项设置

在初赛中，排名第三十七至一百位的队伍获得优秀奖，无奖金（共计 64 个，不计名次）。在决赛中，小组内排名前三位的队伍获得特等奖（三组共 9 个，不分名次），每队奖金 3000 元；小组内排名第四至六位的队伍获得一等奖（三组共 9 个，不分名次），每队奖金 2000 元；小组内排名第七至九位的队伍获得二等奖（三组共 9 个，不分名次），每队奖金 1000 元；小组内排名第十至十二位的队伍获得三等奖（三组共 9 个，不分名次），每队奖金 500 元。组委会将向各获奖队伍分别颁发获奖证书。

此外，为鼓励广大教师积极指导学生参与大赛，大赛设立优秀指导教师奖，奖励所指导队伍获得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的指导教师。

七、 其他要求

（一） 案例基本要求

1. **真实性**。参赛案例所提供的材料应源于实际工作或实习经验，具有真实的服务主体、服务对象、服务内容、服务过程和服务效果。不得杜撰、移植或抄袭案例。

2. **专业性**。参赛案例应具备社会工作专业要素，能够反映社会工作的专业理念、方法与技巧，能够体现社会工作的专业作用和专业成效。

3. **完整性**。参赛案例应体现社会工作者已经完成并做过成效评估的服务。尚未开展、准备开展和正在开展的服务不能参加比赛。

4. **示范性**。参赛案例应代表本领域社会工作服务开展的较高水平，服务内容及程序符合我国国情，对同类服务具有积极的示范作用。

5. **时效性**。参赛案例应反映本领域近年来最新的社会工作服务情况。

（二） 案例格式要求

1. **微观实践案例**：由背景介绍、分析预估、服务计划（包括服务目标、服务策略、服务程序等等）、服务计划实施过程（申报书正文中应重点描述服务如何开展，详细的工作记录、对话等文本可作为附件）、总结评估和专业反思六个部

分构成。

2. 宏观实践案例：包括政策、社区、组织和项目，由背景介绍、分析预估、服务或政策计划（包括服务目标、服务策略、服务程序等等）、实施过程（申报书正文中应重点描述服务如何开展，详细的工作记录等文本可作为附件）、总结评估和专业反思六个部分构成。

3. 综合实践案例：人群或服务领域的综合案例，运用多种方法对某一群体或服务领域开展综合性（整合性）服务的案例，由背景介绍、分析预估、服务计划（包括服务目标、服务策略、服务程序等等）、服务计划实施过程（申报书正文中应重点描述服务如何开展，详细的工作记录、对话等文本可作为附件）、总结评估和专业反思等部分构成。

（三）案例文字要求

1. 逻辑清晰、结构完整、文字简洁、分析到位。

2. 涉及社会工作服务主体和客体的术语统一使用“社会工作者”和“服务对象”的表述，不使用“社工”、“工作者”、“工作员”、“辅导员”、“咨询者”、“案主”、“工作对象”、“当事人”等表述。

3. 对于服务对象的姓名、住址、单位等涉及隐私的内容，应注意保密并作技术性处理。

4. 申请资料正文不超过 1 万字。

（四）案例重复率要求

参赛案例申报书正文的文本重复率不得超过 20%（以 CNKI 学术不端文献检测系统检测结果为准）。

参赛队伍和案例资格审查由各相关培养单位负责。各培养单位应严格把关，确保参赛队伍和案例符合要求。对经查实有不符合参赛要求的队伍成员、有违反学术规范的参赛案例，大赛将取消其参赛资格，取消其因学术失范行为而获得的奖励或其他荣誉，追回相关奖金和获奖证书，并直接取消其所在培养单位参加下一届大赛的资格。

八、 联系方式

第三届“全国 MSW 研究生案例大赛”组委会联系人：江海容、胡英、潘彦谷、

李权财

电话：028-87092257

邮箱：sfy@swufe.edu.cn

微信公众号：“西南财经大学社会发展研究院”

